中站区财政局
“转变作风抓落实、优化环境促发展”活动实施“作风建设培优工程”

整改公示

按照区纪委《关于在活动整改提高阶段开展“两公示两促进一评议”的通知》（中区优办发〔2018〕20号）文件精神，区财政局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公示。

1. 问题整改情况

1、做事不实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部分人员在工作面前还存在表态高、行动少、落实差问题。主要表现：接受工作时表态很高，但工作起来拖拖拉拉或者搁置不办。二是只顾埋头工作，不能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主要表现：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积极性不高，坐在办公室想问题、推进工作。

**整改措施：**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四风”问题的论述，提高认识，充分利用“转作风、优环境”活动，查摆问题，对照整改，从根本上杜绝“新四风”问题的滋生。

**工作成效：**通过科级干部填报周台账，月月进行汇总汇报，解决干部中存在的表态高、行动少、落实差问题。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定期下村进行扶贫走访，使制度制定、业务工作能够真正贴合基层、贴合实际。

2、落实不力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对上级重大决策重视不够。主要表现：重工作，对上级重大决策也传达了、推进了，但督导落实不力。二是和区直各部门配合不力，没有做好沟通协调工作，造成项目资金支付滞后的现象存在。主要表现：各科室只注重本科室业务工作，对全局性工作不能及时沟通协调，相互推诿，造成工作滞后。

**整改措施：**加强对上级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力度，建立完善的工作机制，责任到人，并做好监督、督导，保证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工作成效：**根据上级的重要决策精神，及时召开支委会、党小组会、全体干部职工大会，在会议上强调决策的重要性，要求全体干部职工高度重视，同时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设组长、副组长，下设办公室，专门负责决策的推进落实和监督督导。同时，要求各个科室在每天的早会上对各业务科室经手的主要业务进行汇报，及时汇报参加的区级以上会议精神和要求，确保全局步调能保持一致，相互配合更加密切，资金支付更加及时。

3、效能不高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服务意识还需要进一步提高。主要表现：限时办结制度落实不到位。二是资金支付不及时。主要表现：由于资金困难等原因，造成支付不及时，间接影响全区重点工作推进。

**整改措施：**强化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限时办结制度的落实，利用机关绩效考核，提高服务效能，服务经济建设。

**工作成效：**在全体干部职工会议上强调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限时办结制度，把此类制度作为单位百分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来抓，从而确保了工作人员提高服务效能。

4、为官不为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职责范围内工作做的不到位、不扎实，创新意识不强。主要表现：按部就班，只要工作完成了就行了，没有创新意识。二是部门与部门之间沟通协调不好，全局意识不强。主要表现：工作单一，部门利益至上，没有从全局工作出发。

**整改措施：**积极开展“两学一做”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教育活动，提高党员干部职工的崇高意识教育，强化对党员领导干部履职情况的考核，彻底杜绝为官不为现象的发生。

**工作成效：**利用每周五下午的集体学习，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王国生同志《努力学习弘扬焦裕禄同志的“三股劲”》的署名文章、河南省十届第六次全会精神、市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区委十届六次全会暨区委工作会议精神，使全局干部职工增强大局意识和担当意识，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确保工作扎实到位，杜绝为官不为现象的发生。

5、有责不担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担当意识不强。主要表现：面对困难有推诿畏难现象。二是责任心不强。主要表现：存在有“不讲有为，只求无过”、当“太平官”、做“老好人”的思想，缺乏积极进取的精神。

**整改措施：**进一步推进机关百分绩效考核力度，利用分值对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并作为年度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改变“干与不干、干多干少、干好干坏”一个样的工作状态，从根本上解决有责不担的问题。

**工作成效：**对重点工作制定工作台账，责任到人，台账化、痕迹化跟踪各项工作推进情况，有效解决了干部担当意识不强的问题。认真组织召开民主生活会，通过开展座谈、征求意见、要求干部撰写对照检查材料等方式，解决单位部分干部当“太平官”、做“老好人”的思想，提升了干部积极进取的精神。

6、精神不振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工作积极性不高，无激情。主要表现：精神面貌和工作热情不高，没有表现出积极进取、积极向上的工作热情。二是工作标准要求不高。主要表现：工作不细，不能把工作做扎实，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落实工作拖拖拉拉、被动应付。

**整改措施：**加强理想信念的教育。以学习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为载体，思想上树立为人民服务的崇高意识和为实现十九大提出的奋斗目标发挥积极作用的奉献精神。

**工作成效：**不断完善机关百分绩效考核制度，利用分值对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并作为年度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改变“干与不干、干多干少、干好干坏”一个样的工作状态，提高了大家工作的积极性，确保工作能够高质量完成。

7、能力不足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学习意识不强。主要表现：对新政策、新知识、新形势、新问题不敏感，不深学，满足心理存在，被动接受学习。二是对上级政策规定机械执行。主要表现：不善于用科学的方法去研究分析和解决问题，对政策没有举一反三、深入研究。

**整改措施：**加强理论知识的学习，以各种学习形式开展学习教育活动，走出去、引进来，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以每周五学习为载体，有计划的开展政治思想和业务知识学习，改变能力不足的问题。

**工作成效：**积极组织全局干部职工进行专业学习，同时认真参加上级单位组织的各种培训，同时要求培训人员在回到单位后对学习内容进行汇报，确保学习内容真正吸收，学以致用。

8、守纪不严方面

**查摆出的问题：**一是劳动纪律做的不好。主要表现：认为只要完成本职工作就行了，忽视劳动纪律，存在有替会、迟到、早退现象。二是立场不够坚定。主要表现：对待一些不健康言论，思想上存在“自己不参与就行了，没有必要站起来反对”的问题。

**整改措施：**加强劳动纪律，完善各项制度和建立健全考核机制，以《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条例规范约束我们的行为，树立良好的机关形象，不辜负党和人民赋予我们的神圣职责。

**工作成效：**利用每周五下午的集体学习、党员活动日、“三会一课”等活动形式，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了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届中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观看了《永远在路上》系列宣传片、《巡视利剑》系列纪录片等一系列宣传教育片。同时，结合市财政局、区纪委以案促改专项工作要求，制定财政局党组关于开展《以案促改专项工作方案》，要求全局干部职工以“以案促改·廉政”为主题，结合自身实际工作，撰写学习心得体会，并在机关进行公示。使全体干部职工增强了党性意识、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和戒律意识，深刻感受到了只有时刻筑牢反腐倡廉的思想防线，克己奉公，廉洁自律，才能保持共产党员纯洁本色。

1. 承担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完成情况
2. 财政收支完成情况：

2018年1-8月份，中站区财政收入累计完成50758万元，占年预算72246万元的70.3%，（全市排名第1，比全市平均水平65.8%高出4.5个百分点），同比增长19.3%（全市排名第1，比全市平均水平14.7%高出4.6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48603万元，同比增长37.2%（全市排名第1，比全市平均水平18.2%高出19个百分点），占一般预算收入的比重为95.8%（全市排名第1，比全市平均水平68.8%高出27个百分点）；非税收入累计完成2155万元，同比下降69.7%，占一般预算收入的比重为4.2%。

2018年1-8月份，全区财政支出完成55809万元，同比增长14.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55797万元，占年预算66732万元的83.6%（全市排名第5，比全市平均水平77.3%高出6.3个百分点），同比增长14.5%（全市排名第8，比全市平均水平13.2%高1.3个百分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2万元，同比增长500%。

2、扶贫资金投入情况：

2018年，我区共安排专项扶贫资金1595.33万元，按照资金来源分为：中省级资金711.5万元，比2017年 517.4万元增长 194.1万元，增幅 37.51 %；市级资金383.57万元，比2017年 290.6万元增长 92.97万元，增幅 31.99 %；区级资金500.26万元，比2017年 288万元增长212.26万元，增幅73.7 %。

截止2018月9月7日已支付金额1007.45万元，支付率63.15%。

扶贫项目实施情况：

2018年，我区共安排扶贫项目39个，其中：

（1）基础设施类项目29个，金额1062.9万元，未开工项目2个，已开工项目19个，已竣工8个，资金支付619.23万元，支付率58.25%；

（2）公共服务类7个，金额330.43万元，已开工2个，已竣工5个，资金支付275.02万元，支付率83.23%；

（3）产业扶贫类1个已开工，金额120万元，资金支付57.31万元，资金支付率47.75%；

（4）其他类2个均已开工，金额82万元，资金支付55.89万元资金支付率68.15%。

3、整村拆迁工作进展情况：中站区财政局分包东冯封村拆迁任务55户，目前已完成拆迁19户，其中：财政供养人员4户，企业人员2户，村民13户；剩余37户未拆迁。九月份计划拆迁10户，其中，财政供养2户，村干部1户，村民7户。

4、扫黑除恶工作进展情况：局党组多次召开会议传达学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扫黑除恶专项工作，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宋文健任组长，副局长王爱敏任副组长的扫黑除恶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细化方案措施，强化主体责任意识，主要领导切实担当起责任人的职责。同时，管好用好扫黑除恶专项资金，确保扫黑除恶资金用于工作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不断加快支出进度，确保各项扫黑除恶资金及时拨付。截止到目前，扫黑除恶专项资金已拨付20万元。

 中站区财政局

2018年9月14日